

证券代码：834044

证券简称：富泰和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

**深圳市富泰和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备案及其进展公告（补发）**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情况

#### （一）与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书面辅导协议

2021年6月27日，深圳市富泰和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德证券”）签署了书面辅导协议，辅导机构为中德证券。

#### （二）提交辅导备案材料

2021年6月28日，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以下简称“深圳证监局”）报送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辅导备案材料，辅导机构为中德证券。

#### （三）完成辅导备案

2021年6月29日，深圳证监局受理了公司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备案材料。

#### （四）变更拟上市场所或上市板块

公司综合考虑自身实际情况和发展战略，并在与辅导机构中德证券充分沟通的基础上，决定调整企业上市规划，拟将在创业板上市变更为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2024年3月19日，辅导机构中德证券在中

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辅导监管系统中将拟申报板块变更为北交所。

## 二、 风险提示

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申请存在无法通过北交所发行上市审核或中国证监会注册的风险，公司存在因公开发行失败而无法在北交所上市的风险。

公司尚未披露最近 1 年年度报告，最近 2 年的财务数据可能存在不满足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条件的风险。根据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数据，公司 2021 年度、2022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计算）分别为 4,634.05 万元和 2,753.91 万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计算）分别为 10.38%和 6.76%，符合《上市规则》第 2.1.3 条规定的在北交所上市的财务条件。

挂牌公司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规定的公开发行股票条件，且不存在《上市规则》第 2.1.4 条规定的不得在北交所上市情形。

请投资者关注风险。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 三、 备查文件目录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辅导监管系统截图。

深圳市富泰和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5 日